

长沙市生态环境局芙蓉分局

关于非道路移动机械号码 X-JAD00113 作废 公 告

经查，原内燃平衡重式叉车（发动机型号：4C2-50V32，发动机额定净功率：36.8KW，出厂年份：2019年，品牌：台励福机器设备（青岛）有限公司）因填报信息不准确，导致环保登记号码编码有误。为规范管理，现决定对原申报登记的号码 X-JAD00113 进行公告作废，责令其按程序重新申报登记。

特此公告

长沙市生态环境局芙蓉分局

2022年12月5日

